

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合理性的说明

随着中国证监会《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办法》的修订发布以及公司融资类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，融资类业务风险逐渐增加。为了提高防御风险的能力，公司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中国证监会 2015 年 7 月 1 日新修订发布的《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办法》及中国证监会《关于证券公司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会计部函[2015]87 号）的相关规定，基于审慎性原则及对融资类业务风险情况的考量，决定变更融资类业务减值准备的计提标准。

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对前述变更会计估计的事项进行了审议，公司董事会认为，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为了提高公司防御风险的能力，有利于保持公司融资类业务的稳健经营和持续发展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《金融企业财务规则》等规定，根据变更后会计估计编制的财务报告能够客观、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。

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一五年九月十六日

A circular stamp with the text "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" (Guohai Securities Co., Ltd.) around the top edge and "董事会" (Board of Directors) around the bottom edge. In the center is a five-pointed star. Below the star, the text "二〇一五年九月十六日" (September 16, 2015) is visible.